

绿色税收（十）

全国新型墙体材料环境 税收观察报告（二）



绿色江南公众环境关注中心

2022年12月

前言

2022年7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联合发布了《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提出了钢铁、建材（水泥、玻璃、陶瓷）和有色金属等碳达峰重点行业的能耗控制和低碳技术替换目标。

建材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行业，也是工业能源消耗和碳排放的重点领域。2022年1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建材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方案中提到“十五五”期间，建材行业绿色低碳关键技术产业化实现重大突破，原燃料替代水平大幅提高，基本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产业体系。确保2030年前建材行业实现碳达峰。除此之外，推进绿色制造被列为重点任务之一。绿色制造是建材行业碳达峰的要求，建材行业要结合破碎、均化、配料、成型、煅烧等生产过程工艺特点，着力于过程低碳化、产业循环化、产品绿色化等重点方向，促进行业全生命周期绿色低碳化转型。

新型墙体材料作为绿色建筑材料，优势明显。（1）有利于降低资源消耗。在新型墙体材料中，空心粘土砖可省去大量的土资源和煤资源，且生产难度相应地降低，因此可极大地提高通过率，这样就可为建筑工程提供更为有效的材料支撑，并节省材料生产的周期。蒸压加气混凝土通过合理应用工业废渣，可显著提高建筑施工的质量。秸秆墙体材料通过应用稻草或者天然秸秆制造墙体材料，不但节省了原材料，也具备良好的环保效果。总之，新型墙体材料可实现变废为宝，提升建筑工程的节能环保性，起到良好的节约资源作用。（2）减少环境污染。传统墙体主要以实心砖作为材料，实心砖燃烧会产生很多有害气体污染周围环境，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不仅可以提高建筑的结构质量，还能达到避免产生环境污染的后果。

节能环保、减少资源浪费是我国建筑施工的严格要求，建筑节能也是为了适应这一发展趋势而产生。我国大力推行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以达到建筑节能的目的。目前全国各省已出台新型墙体材料管理条例的法规和认定办法，部分地区也开展了新型墙体材料的执法检查。值得关注的是，为鼓励和支持新型墙体材料的健康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绿色税收政策，对环境友好型企业给予各种税收优惠及便利。

本期报告中，绿色江南根据全国各省市税务局官网公示的2020年度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即征即退纳税人名单，借助蔚蓝地图环境大数据，最终确定89家新型墙体材料疑似存在违规享受税收优惠的情况。绿色江南通过致函的方式与全国36家省市税务部门进行沟通。截止本报告发布，绿色江南共收到17家省市税务局具体回复；2家税务局初次回复。通过对回复情况及内容的整理，我们发现，多地税务部门表达了对绿色江南致函内容的重视并给予回复；仍然存在部分税务局未对信函内容做出任何反馈。在绿色江南的推动下，共有5家企业被追缴税款。

一、新型墙体材料税收优惠介绍

为加快推进建筑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推动企业使用污染小、能效高、能耗低的新型墙体材料，国家给予应用新型墙体材料的企业一系列税收优惠的政策，助力企业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行业发展。相关税收包括环保税、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

环保税方面：环保税实行“多排多缴、少排少缴、不排不缴”的正向激励机制，”第十三条规定：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三十的，减按百分之七十五征收环境保护税。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五十的，减按百分之五十征收环境保护税。

增值税方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列入本通知所附《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新型墙体材料目录》的新型墙体材料，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纳税人，因违反税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警告或单次 1 万元以下罚款除外），自处罚决定下达的次月起 36 个月内，不得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企业所得税方面：根据发改财金【2016】1580 号的规定：“存在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等违法行为的，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停止执行已经享受的环境保护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 号）规定，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是享受优惠的前提条件之一。

本期报告以新型墙体材料享受的增值税税收优惠为切入点，与全国税务部门取得联系，探究绿色税收的实行对于建筑行业的影响。

二、税务部门的反馈与分析

绿色江南根据各省市税务局官网公示的 2020 年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即征即退名单，并借助蔚蓝地图环境大数据，筛选出 89 家疑似存在违规享受税收的企业，并与 36 家省市税务部门进行沟通。截止本期报告发布，绿色江南共收到 17 家税务局具体回复，2 家税务局初步回复；5 家企业被追缴税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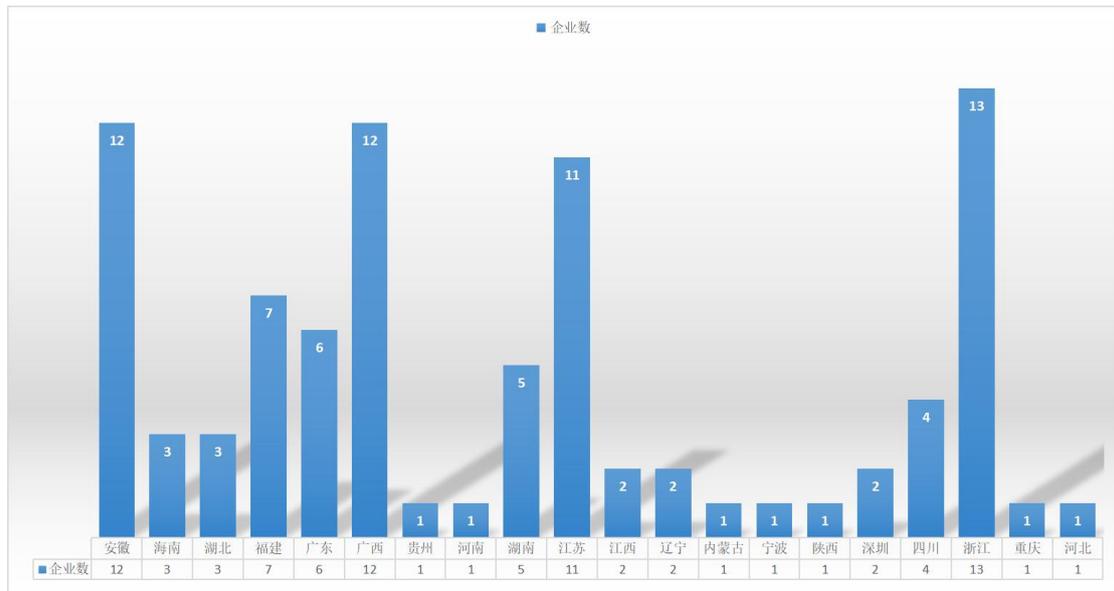


图 1 全国疑似存在违规享受税收优惠的企业数

国内最具有权威的 IPE（蔚蓝地图企业版 APP）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运用社会资源力量和专业机构协助治理环境问题从 2006 开始至今，持续收集环境数据，数据主要来源于生态环境部门，亦包括交通运输、水利、海洋、国土、住建、工信、发改等，目前已收录 1200 万家企业，超过 200 万条环境监管记录。

通过对本次重点关注的 89 家企业环保处罚内容进行分析，我们可以看到新型墙体材料受到环保处罚以大气、粉尘污染为主要原因；且处罚金额超 10 万元企业占到总数的 50%。

2022 年 11 月绿色江南发布的《建材码头减污降碳环境调研报告》中着重提到，粉尘污染是建材码头最主要的污染物之一；绿色江南就建材码头环境治理提出了十条建议。（报告全文详见绿色江南微信公众号）

1) 环保处罚不影响税收优惠的情况

2022 年 7 月 12 日贵州省遵义市税务局来电表示，在地 1 家企业受到环保处罚的日期是 2020 年 9 月，企业享受税收优惠的时间是 2020 年 1 至 7 月份；因享受税收优惠的时间在环保处罚之前，所以不影响企业继续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即征即退。

表 1 企业环境监管记录情况

地区	企业名称	监管内容	内容来源
贵州 / 遵义	遵义宏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遵绥环罚字[2020]12 号 罚款：10 万元	蔚蓝地图 ipe.org.cn

湖南省洪江市 1 家企业，2018 年 12 月 25 日因废气污染物排放超过国家标准，被洪江市环保局罚款 10 万元；而企业是从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即征即退，环保处罚发生在享受即征即退政策之前，无须进行追缴处理。

杭州富阳 1 家企业也存在类似情况，受到环保处罚的时间是 2017 年，其于 2018 年 12 月备案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海南乐东 1 家企业备案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的时间为 2018 年 5 月，而受到环保处罚发生日期为 2018 年 3 月，所以不影响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2022 年 11 月 30 日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货物和劳务税处致电绿色江南，告知绿色江南信函中提及的 1 家企业：丰镇市福鑫废渣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6 月因免烧砖原料工业废渣堆放场地未采取防扬尘、防流失、防渗漏措施，被环保部门罚款 5 万元；但因该企业首次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在环保处罚之后，所以前期的环保处罚不影响企业继续享受税收优惠。

表 2 企业环境监管记录情况

地区	企业名称	监管内容	内容来源
湖南/洪江	洪江市龙标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洪环罚字[2018]15 号 罚 款：10 万元	蔚蓝地图 ipe.org.cn
浙江/杭州	杭州富阳富临新型墙体 砖有限公司	富环罚 [2017]第 205 号 罚款：3 万元	
海南/乐东	乐东华旺农业发展有限 公司宏旺环保砖	乐环罚字(2018)5 号 罚 款：3 万元	
内蒙古/乌兰察 布市	峰镇市福鑫废渣综合利 用有限责任公司	丰环罚 [2018]-6-12 号 罚款：5 万元	

洋浦陆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因粉尘污染等问题被环保局进行处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 号）文件规定，“已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纳税人。因违反税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警告或单次 1 万元以下罚款除外），自处罚决定下达的次月起 36 个月内，不得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该企业于 2020 年 9 月才开始享受税收优惠，符合政策规定。绍兴诚德新型墙体建材有限公司、衢州市衢江区龙祥建材有限公司，2020 年申请办理退税的所属期距其受到环保处罚已满 36 个月。

2) 重大环保处罚影响企业所得税优惠

2022年7月11日，深圳市税务局所得税处致电绿色江南表示，信函中提及的1家企业享受了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但不能判定企业受到的环保处罚是否属于重大，所以不能擅自取消企业享受的所得税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认定机构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 (一) 在申请认定过程中存在严重弄虚作假行为的；
- (二) 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有严重环境违法行为的；
- (三) 未按期报告与认定条件有关重大变化情况，或累计两年未填报年度发展情况报表的。

对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由认定机构通知税务机关按《税收征管法》及有关规定，追缴其自发生上述行为之日所属年度起已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表 3 企业环境监管记录情况

地区	企业名称	监管内容	内容来源
深圳市	深圳市胜盈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深环坪山罚字(2020)第096号 罚款: 25万元 深环坪山罚字(2020)第079号 罚款: 25万元	蔚蓝地图 ipe.org.cn

3) 五家企业被追缴税款

2022年7月19日陕西省税务局致电绿色江南表示，因绿色江南致函提示，在地1家企业被追缴税款14万，滞纳金5.98万。

表 4 企业环境监管记录情况

地区	企业名称	监管内容	内容来源	税款追缴期
陕西/商洛	商洛市三友工贸有限公司	商州环罚(2018)32号 罚款: 10万元 陕H环罚(2021)72号 罚款: 3万元	蔚蓝地图 ipe.org.cn	2018年10月至今

2022年8月29日湖南省税务局回函绿色江南，根据税务部门的核实，绿色江南信函中提及的五家企业，其中有4家企业存在违规享受税收优惠的情况。

表5 企业环境监管记录情况

地区	企业名称	监管内容	内容来源	税款追缴期
湖南/邵阳	邵阳市宝鸿轻质建材有限公司	邵市环罚【2018】44号 罚款：2万	蔚蓝地图 ipe.org.cn	2018年7月-2021年6月
湖南/邵阳	邵阳市北塔区永庆新型建材厂(普通合伙)	邵市环罚【2018】19号 罚款：20万		2018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
湖南/邵阳	邵阳市北塔区茶元页岩砖厂(普通合伙)	邵市环罚【2018】21号 罚款：20万		2018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
湖南/怀化	怀化市港翔管桩有限公司	怀洪环罚字【2019】4号 罚款：22万		2019年8月-2022年6月

4) 税务局入驻蔚蓝地图

2022年7月11日重庆市税务局来电，想借助蔚蓝地图大数据，更好的服务税收工作。在IPE的帮助下，重庆市税务局开通了蔚蓝地图白名单；白名单用户，可快速检索企业环境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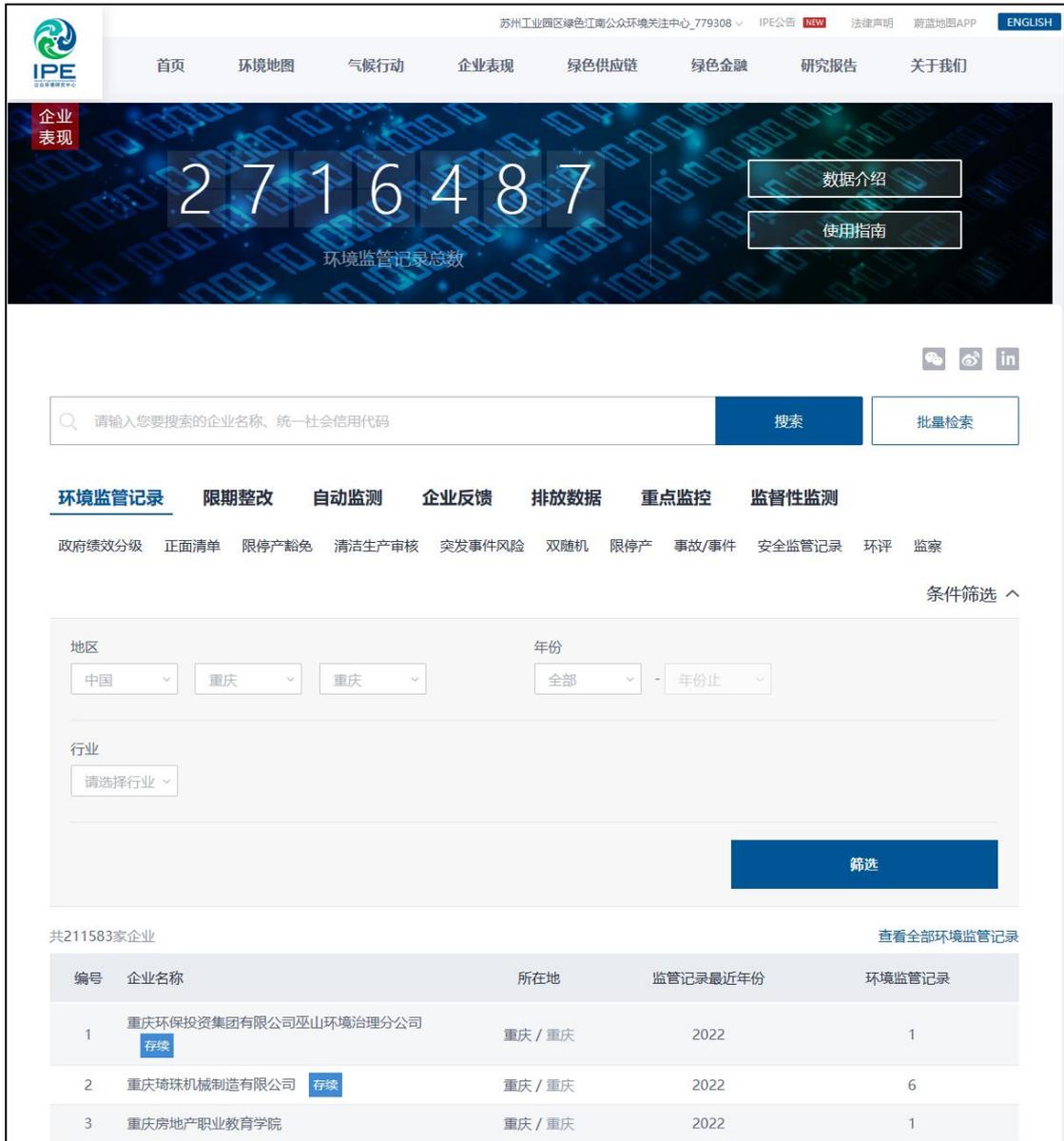


图 2 蔚蓝地图环境监管记录

三、绿色税收引导下新型墙体材料应用带来的进步与发展

党的二十大将“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中国式现代化本质要求的重要内容，对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出重大部署；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绿色税收有利于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

1) 有助于促进建筑业“碳中和”性能的绿色制品产业延伸

目前，“绿色低碳”已经成为新型墙体材料发展的主战场，而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使用需要企业不断研究开发新的技术工艺和配套产品，使之与新型墙体材料互相匹配。政府与企业贯彻落实环境保护税收政策，不仅能起到节约能源、综合利用资源的作用，同时促进建筑产品走向多元化，产业结构加快调整，在建筑

领域，“碳中和”性能的绿色制品产业得以加快延伸。

2) 有助于提升建筑材料市场秩序的规范性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对环境污染事件监管的持续加强，规范建筑材料市场秩序也获得了更多关注。在建筑材料市场秩序管理的过程中，对秩序规范的技术标准有着一定需求，而推广运用新型墙体材料就可以促使不同市场秩序规范标准与技术的研究开发。在绿色税收政策工具的支持和引导下，企业的建筑材料更具创新，墙体材料朝着绿色、节能的方向发展，这也有利于建材市场秩序管理日趋规范。

3) 有助于企业转变观念，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

在税惠红利的促进下，企业的绿色发展之路越来越宽广。在建筑领域，新型墙体材料的大范围使用能够提升建筑工程施工的节能环保水平，降低企业的投资成本，各类工程项目的节能发展水平也大幅度提升。建筑企业在享受绿色税收带来的经济效益的同时，不断融入建筑行业的节能潮流，以期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

四、我们的倡议

绿色江南作为一直致力于从事环保事业的公益组织，为促进新型墙体材料的广泛使用，以达到节约资源、保护土地、减少污染等效果，向政府、税务部门、企业诚挚提出以下建议：

1) 地方政府应给予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企业必要的支持和帮助，使相关企业加强自主研发能力，提高新型墙体材料应用的附加值。

2) 税务部门应当加强利用环境大数据平台，密切关注企业的环境表现，保证税收政策的公平公正。另外，税务部门应该积极推动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征管协作机制，助力税收政策充分发挥“调色剂”作用，帮助企业用好用实减税降费政策，算好政策红利账。

3) 企业要规范自身环境表现，自觉参与环境治理实践，发挥其主体性作用，并及时公开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力量的监督。

我们希望税务部门可以加强蔚蓝环境大数据的应用，提高企业环保合规筛选能力，并广泛开展与社会组织的合作，运用社会力量和专业机构协助治理环境问题；其次，环保部门应加强对企业的监管，不能因环保处罚影响税收优惠而放松监管要求，导致污染企业继续享受税收优惠；企业应积极承担环境保护的主体责任，合理合规的享受税收优惠。